

灵武市梧桐树乡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关于做好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的通知》（宁政公开办函〔2019〕5 号）要求和自治区、银川市、灵武市对政府信息公开安排部署，现将我乡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8 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我乡认真按照工作规定，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成立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乡党委负责统筹、协调和组织全乡政务公开工作，建立议事协调机制，由党政办统一组织落实。设置专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配备 1 名专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参加银川市和灵武市政务信息公开培训 2 次。编制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主动编制及更新公开基本目录，对内容涉及公众利益、需要群众广泛知晓的政务信息，及时通过政务微博等向社会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编制《灵武市梧桐树乡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18 年共公布机构职责、领导分工、部门文件、规划计划、财政资金等共计 26 项；主动向“两馆一中心”提供梧桐树乡政府信息，扩大了政务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通过政务微博公布信息 59 条。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按照《灵武市人民政府

办公室关于印发灵武市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灵政办发〔2018〕90 号）要求，公开涉及公共资源配置和社会公益事业重点工作 1 件，公开涉及财政预决算和重大建设项目批准等重点建设项目 7 件。

（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按照“互联网+政务服务”“不见面、马上办”等要求，切实用好管好政务新媒体，强化互动和服务功能，推进网上办事服务公开。通过银川智慧城市管理指挥中心（12345 一号通）办件事项 146 件；“政务云”运行以来累计办理事项 3501 件；通过信访平台接收 64 件，矛盾纠纷管理平台 62 件；通过“三化一满意”平台向全乡党员干部群众累计发送各类政务、财务短信 528 条次，公开村财政金额累计 5458 万余元。

（五）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议案办理情况。按照要求承办灵武市十七届二次人代会 14 号建议和 6 号议案共 2 件，及时公开办理和进展情况 3 次，自觉接受人大代表和群众监督，保证政务公开透明。通过梧桐树乡十五届三次人代会及时向人大代表和列席人员公布梧桐树乡政府工作报告 1 次，人大代表评议政府议案办理和重点项目建设工作 1 次。

（六）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通过政民互动业务办理平台回应群众关切事件 1 次，深入调查群众关切事件产生的历史原因，回应群众关心问题，解释梧桐树乡政府处理结果，及时解答群众疑惑。

（七）建立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明确受理机构，公布申请地址、联系方式

和电子信息，公布申请方式和处理流程，保障群众获取除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外相关信息的权利。

（八）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完善梧桐树乡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成立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依法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按照制度形成政府信息公开长效机制，履行信息公开义务，保障群众知晓政府信息权利。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我乡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然存在着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公开范围不广，公开文件不够积极、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维护缺乏主动性，制度落实不够细致等问题。

三、2019 年工作计划

针对梧桐树乡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不足，2019 年我乡将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扩大信息公开范围，按照指南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负责和指导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扩大信息公开范围，丰富信息公开形式；向先进看齐寻找自身差距，弥补自身不足，争取 2019 年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积极维护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加强对信息公开人员业务培训，提高工作能力；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主动性，力争凡能够公开的信息，按照指南要求予以全部主动公开；对于群众申请公开的内容，凡是符合要求的，

按照程序予以全部公开。

（三）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健全政务信息公开长效机制。严格落实灵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办的要求和《灵武市梧桐树乡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现行信息公开制度，形成党委领导、工作小组负责、专职工作人员执行的政务信息公开长效机制，努力做好梧桐树乡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灵武市梧桐树乡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 况统计表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26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6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1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0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0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0
4. 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0
1. 按时办结数	件	0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0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 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1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0
2. 兼职人员数	人	1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0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0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2